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2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龙柱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经过慎重考虑，公司

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控股股东将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所持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需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事项审议通过之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后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开展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本次股票终止挂牌具体方案的组织实施；起草、

修改、签署并向相关审核及监管机构提交各项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申请、报告或材料；

(2) 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或指定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修改或终止与本次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或必要的各项合同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票终止挂牌协议、股票终止挂牌公告等公开披露文件；

(3) 授权董事会就本次终止挂牌事宜与各中介机构签订相关合同；

(4)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必须的其他所有事宜；

(5)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7 日